

郟庄安置社区（龙郟佳苑）一期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供水施工工程单一来源  
采购邀请函

（招标编号：CA2024-ZB12-068）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洛阳市, 洛龙区

## 一、招标条件

本郟庄安置社区（龙郟佳苑）一期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供水施工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894.521572 万元，招标人为洛阳龙旅置业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郟庄安置社区（龙郟佳苑）一期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供水施工工程，位于洛阳市洛龙区裴村村庄以北，希望桥以东，南山大道以南。本工程主要内容为给水一次管网、二次管网、二次加压设备及户用水表安装工程。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郟庄安置社区（龙郟佳苑）一期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供水施工工程；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郟庄安置社区（龙郟佳苑）一期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供水施工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2.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2.2 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2.3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不含临时建造师，注册单位与投标人一致）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拟派项目经理中标后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承诺。
- 2.4 根据洛财购[2021]11 号文件，供应商须按照规定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本次采购实行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2 月 09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12 月 11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1、获取时间：2024 年 12 月 09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1 日，每天上午 08 时 3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4 时 30 分至 18 时 00 分（法定节假日、公休日除外，公告发布之日起发售，不少于 3 个工作日）。2、地点：洛阳市高新区河洛路与春城路交叉口西 50 米峰渡国际 1 号楼 10 层 1021 室。3、现场获取采购文件时，供应商持本单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或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和营业执照的复印件一套，到洛阳市高新区河洛路与春城路交叉口西 50 米峰渡国际 1 号楼 10 层 1021 室购买采购文件。4、本项目采购文件售价：0 元。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16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洛阳高新区河洛路与春城路交叉口西 50 米峰渡国际 1 号楼 10 层第一会议室。

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16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洛阳高新区河洛路与春城路交叉口西 50 米峰渡国际 1 号楼 10 层第一会议室。

#### 七、其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诚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洛阳龙旅置业有限公司的委托，就郜庄安置社区（龙郜佳苑）一期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供水施工工程进行单一来源采购。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已经通过专家论证、公示，并经相关部门批准。

一、采购项目名称：郜庄安置社区（龙郜佳苑）一期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供水施工工程

二、项目编号：CA2024-ZB12-068

三、资金来源及预算控制金额：自筹资金，预算控制金额：8945215.72 元。

四、采购项目简要说明

1、项目概况：郜庄安置社区（龙郜佳苑）一期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供水施工工程，位于洛阳市洛龙区裴村村庄以北，希望桥以东，南山大道以南。本工程主要内容为给水一次管网、二次管网、二次加压设备及户用水表安装工程。

2、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 1 个标段。

3、采购范围：本项目施工图纸、答疑（如有）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 4、工期：120 日历天。
- 5、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合格标准。
- 6、安全目标：杜绝重伤、死亡事故。
- 7、文明工地目标：市级文明工地。
- 8、扬尘治理目标：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扬尘污染防治标准及各项扬尘管控指令，做到“七个 100%，八个必须”。

#### 五、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及地址

1. 名称：洛阳市泓源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 地址：洛阳市西工区九都路 86 号院

#### 六、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2.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2.2 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2.3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不含临时建造师，注册单位与投标人一致)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拟派项目经理中标后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承诺。
  - 2.4 根据洛财购[2021]11 号文件，供应商须按照规定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 3、本次采购实行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七、获取采购文件

- 1、获取时间：2024 年 12 月 09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1 日，每天上午 08 时 3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4 时 30 分至 18 时 00 分(法定节假日、公休日除外，公告发布之日起发售，不少于 3 个工作日)。
- 2、地点：洛阳市高新区河洛路与春城路交叉口西 50 米峰渡国际 1 号楼 10 层 1021 室。
- 3、现场获取采购文件时，供应商持本单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或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和营业执照的复印件一套，到洛阳市高新区河洛路与春城路交叉口西 50 米峰渡国际 1 号楼 10 层 1021 室购买采购文件。

4、本项目采购文件售价：0 元。

#### 八、投标（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2024 年 12 月 16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响应文件接收地点：洛阳高新区河洛路与春城路交叉口西 50 米峰渡国际 1 号楼 10 层第一会议室。

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1、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上发布。采购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2024 年 12 月 09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1 日。

2、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相关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如果有）。

#### 十、采购人名称、地址、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1、采购人名称、地址、联系人和电话：

名称：洛阳龙旅置业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龙门镇龙门北桥东龙门石窟文保中心三楼 318 房间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0379-65989779

2、采购代理名称：

名称：诚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高新区河洛路与春城路交叉口西 50 米峰渡国际 1 号楼 10 层

联系人：尚女士

联系电话：0379-60689513

3、项目联系人：尚女士

项目联系方式：0379-60689513

2024 年 12 月 06 日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洛阳龙旅置业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龙门镇龙门北桥东龙门石窟文保中心三楼 318 房间

联 系 人：陈先生

电 话：0379-65989779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诚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高新区河洛路与春城路交叉口西 50 米峰渡国际 1 号楼 10 层

联 系 人：尚女士

电 话：0379-60689513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